

**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**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艾能聚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12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以下简称“股转系统”）挂牌，股票简称：艾能聚；证券代码：834770。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通证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在担任艾能聚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过程中，艾能聚能够落实主办券商意见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财通证券在持续督导期间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，对艾能聚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审慎核查，依照相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。艾能聚按时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，不存在拖欠持续督导费用的情况。

鉴于艾能聚战略发展的需要，经艾能聚与财通证券友好协商，双方就解除持续督导事项达成一致意见，并于2021年12月9日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解除持续督导协议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向艾能聚出具《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上述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自此函出具之日起生效。

财通证券声明：“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，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。”

